



合同其余部分继续履行。

十、本协议有效期 5 年，本协议到期后，双方均未提出终止要求的，视为同意继续合作，本协议继续有效。

十一、本协议在执行过程中，双方认为需要补充变更的，可立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补充协议与本协议不一致的，以补充协议为准。

十二、本协议“复杂地质体小变形大风险智能化监测试验关键技术”联合开发推广协议 须经双方签字、盖章后生效。本协议一式 6 份，甲乙双方各持 3 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：西北大学 乙方：中交第一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（章）
甲方代表： 乙方代表： 马楠
2017 年 12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0 日

联合开发推广协议

甲方：西北大学
地址：西安市长安路文苑南路
联系人：王家鼎
联系电话：13572262307

参与人：王家鼎、赵文、谷天峰、张登飞、郭军
邮编：710065

乙方：中交第一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二路 63 号
联系人：马楠
参与人：张博、吴臻林
联系电话：13363967527
邮编：710075